



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

舉報政策

(「本政策」)

緒言

本公司致力實現高水平的坦率正直問責標準。所有級別的員工均應以正直、不偏不倚及誠實的態度行事。在本公司整體利益的前提下，每一位員工均有責任確保本公司沒有發生任何危害股東、投資者、客戶及大眾利益的不當行為或不法行為。鑒於上述，本公司製訂了本政策。

本政策

本政策意欲協助個人員工（不論為長期或臨時員工）或與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有往來者向本集團內部及高層披露其相信為不適當或不合法的行為的資料。本政策並非用作促使任何個人爭論，質疑本公司財務或商業決定，亦非用於重新考慮經現行申訴程序已提出的任何員工事宜。

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級別及部門的員工或與本集團有往來者。

不當行為及不法行為

給予員工一份載有各項不當行為或不法行為活動的列表並不可行，惟廣泛來說，本公司期望員工/與本集團有往來者於遇到以下事情時作出舉報：

- 涉及內部監控、會計、審計及財務事宜的不法行為、不當行為或欺詐
- 刑事罪行
- 可能損害本公司聲譽的不當操守或不道德行為
- 蓄意隱瞞上述任何一項

儘管本公司不要求員工/與本集團有往來者在舉報時必須提供充分理據證明有關不當行為或不法行為，惟有關舉報必須述明有關擔憂的原因。倘若員工/與本集團有往來者本著真誠作出舉報，縱使調查最終未能確定有關事實，本公司亦會重視及感謝員工/與本集團有往來者的舉報。

保障及保密

本公司的政策為在收到員工/與本集團有往來者就上述任何事宜的擔憂作出舉報後，將盡最大努力以保密及慎重的態度處理所有披露資料。在未得到員工/與本集團有往來者的同意下

不會透露作出舉報的個別員工身份。然而，在若干情況下本公司可能被要求或在合法要求下須透露員工的身份，例如因調查而引伸的法律訴訟。於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採取所有合理步驟確保該員工不會遭受損害。

對誠實的舉報者作出騷擾或懲處將視作嚴重的不當行為，一經證實，可導致解僱。

虛假報告

倘若任何員工別有用心，在沒有合理基礎相信舉報資料是否準確或可信情況下，或為個人利益，惡意作出虛假報告，該員工將可能面對紀律處分，包括可導致解僱。

舉報及調查程序

所有根據本政策作出的舉報必須以書面形式進行並送呈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地址為香港灣仔道 133 號卓凌中心 21 樓 B 室，為確保資料保密，函件應用密封信封並清楚註明「絕對私人及機密 — 僅供收件人開啟」。

調查的形式及所須時間會視乎每一項投訴的性質及特殊情況而有所不同，所提出的事宜可能：

- 由內部作出調查；
- 送交警處；
- 送交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 及/或 成立獨立諮詢小組。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將於可行情況下向舉報者確認收到該舉報及／或給予回覆。

本政策的檢討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將定時檢討本政策的使用及效能。